



# 經濟部工業局 100 年度 專案計畫期末執行成果報告


計畫名稱：中小企業即時技術輔導計畫

執行期間：

全 程：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主辦單位： 經 濟 部 工 業 局

受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 目錄

## 第 1 部分 本計畫執行成果摘要

## 第 2 部分 本計畫執行報告

一、	緣起 .....	4
二、	計畫目標 .....	4
三、	執行方法 .....	5
四、	執行進度差異說明.....	13
五、	經費運用情形 .....	35
六、	檢討與建議 .....	36

附錄 1：推廣說明會辦理情形

附錄 2：個案輔導計畫執行清表

附錄 3：個案輔導計畫個案輔導計畫實地查訪清表

附錄 4：輔導廠商基本資料表

# 表目錄

表 1： 中小企業即時技術輔導計畫重點工作項目 .....	6
表 2： 輔導單位提案及通過情形 .....	18
表 3： 各地區輔導功能別提案情形 .....	21
表 4： 各縣市提案情形 .....	23
表 5： 各類組與地區別提案情形 .....	25
表 6： 各類組與輔導功能提案情形 .....	26
表 7： 執行績效效益彙總表 .....	27
表 8： 地區別執行績效效益彙總表 .....	28
表 9： 功能別執行績效效益彙總表 .....	29
表 10： 類組別執行績效效益彙總表 .....	31

# 圖目錄

圖 1： 計畫推動架構.....	5
圖 2： 計畫申請流程.....	6
圖 3： 計畫審查機制.....	7
圖 4： 計畫管考機制.....	8
圖 5： 計畫異常管理機制.....	9
圖 6： 計畫績效彙整流程.....	10
圖 7： 輔導單位提案及通過案件數 .....	18
圖 8： 輔導單位提案通過率 .....	19
圖 9： 各輔導功能別提案情形 .....	19
圖 10： 輔導單位功能別提案情形 .....	20
圖 11： 各地區輔導功能別提案情形 .....	22
圖 12： 各地區提案情形.....	24
圖 13： 地區別執行案件分佈圖 .....	29
圖 14： 功能別執行案件分佈圖 .....	30
圖 15： 類組別執行案件分佈圖 .....	32

# 第 1 部分 計畫執行成果摘要

## 經濟部工業局

### 100 年度專案計畫執行成果摘要報告

承辦組別	知識服務組 產業振興科			承辦人	陳金平	
受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聯絡人員	徐馥郁	電話	27098116#201	
計畫總經費	167,990 千元 刪減數 (13,977 千元)	輔導	委辦費	141,650 千元 刪減數 (12,602 千元)	自籌款	26,340 千元 刪減數 (1,375 千元)
		人才培訓	委辦費	千元	自籌款	千元
		政策研究	委辦費	千元	自籌款	千元
		補助	補助款	千元	自籌款	千元
補助對象	<p>1. 符合行政院核定「中小企業認定標準」，即依法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並合於下列基準之事業：</p> <p>(1) 製造業、營造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實收資本額在新台幣 8,000 萬元以下或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 200 人者。</p> <p>(2) 除前款規定外之其他行業前一年營業額在新台幣 1 億元以下或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 100 人者。</p> <p>2. 因應貿易自由化加強輔導型產業：屬毛巾、寢具、織襪、內衣、毛衣、製鞋、成衣、泳裝、袋包箱、石材、陶瓷、家電、農藥、環境用藥、動物用藥、木竹製品及其他(經濟部因應貿易自由化加強輔導產業專案小組認定屬加強輔導型產業者)等 17 項產業之一。</p>					

#### 內容摘要：

##### 一、重點工作

##### (一) 個案輔導管理及推廣作業

1. 受理申請及審查個案計畫 1,000 案以上。
2. 評選出 680 案以上輔導個案。
3. 辦理 680 案以上輔導個案期中/末查核(含 68 案以上輔導個案期中實地查核)。
4. 辦理計畫說明會及成果發表會 8 場次以上。
5. 辦理計畫簽約說明會 2 場以上。
6. 編撰個案輔導優良案例輯 1 式 150 份以上。
7. 維護計畫服務網站系統。
8. 辦理計畫成效追蹤作業【本項全數刪減】。

9.編列 7 位以上專責人員及所需相關設備，依工業局指定之辦公處所，辦理本計畫相關業務。

(二)技術升級個案輔導

進行 680 案以上技術升級個案輔導。

二、執行成果

(一)個案輔導管理及推廣作業

項次	預計目標	完成情形
1	公告受理申請及審查個案計畫 1,000 案以上	完成兩梯次公告受理申請輔導及審查共計 1,419 案 1-1.第 1 梯次：共受理 1,286 案，通過資格審查並完成技術審查計 1,239 案。 1-2.第 2 梯次：共受理 133 案，通過資格審查並完成技術審查計 125 案。
2	評選出 680 案以上輔導個案	兩梯次共評選出 751 案，實際完成輔導 742 案。 2-1.第 1 梯次：共召開 64 場次技術審查會議，核定輔導 686 案，4 案受輔導業者因故放棄簽約，3 案受輔導業者在輔導期間因故歇業(2 家)及解散(1 家)，實際完成輔導 679 案。 2-2.第 2 梯次：共召開 6 場次技術審查會議，核定輔導 65 案，2 家業者因故放棄簽約，實際完成輔導 63 案。
3	辦理 680 個案以上期中/末查核等管考作業	完成辦理個案期中查核管考作業 745 案(含實地查訪 71 案)及期末查核 742 案(3 案受輔導業者在輔導期間因故歇業或解散)。
4	辦理計畫推廣說明會及成果發表會 8 場以上	4-1 完成辦理計畫推廣說明會 5 場次，計 407 人與會。 4-2 完成辦理計畫成果發表會 3 場次，計 1037 人與會。
5	辦理個案輔導簽約管考說明會 2 場以上	完成辦理 2 場簽約管考說明會，計 268 人與會。
6	編撰個案輔導優良案例輯 1 式 150 份以上	6-1 完成編撰個案輔導優良案例輯初稿內容。

		6-2 完成挑選個案輔導優良案例名單。 6-3 完成編撰個案輔導優良案例輯 1 式 375 份。
7	維護計畫服務網站系統	7-1.定期更新及維護計畫服務網站系統。 7-2.完成假編成計畫網站作業。
8	辦理計畫辦理成效追蹤作業 【本項全數刪減】	本項全數刪減。
9	編列 7 位以上專責人員及所需設備，依本局指定之辦公處所，辦理本計畫相關業務	9-1.派駐徐馥郁等 8 人及相關設備進駐專案計畫辦公室。 9-2.完成 3 季執行進度報告及委辦計畫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暨資安檢核表。

## (二)技術升級個案輔導

項次	預計目標	完成情形
1	進行 520 案以上個案輔導 (金屬機電等 7 類組)	完成研發、設計(產品設計、包裝設計、品牌識別設計、空間設計及時尚設計)、生產、物流、自動化及電子化 (不含網站建置) 等技術輔導技術個案輔導 574 案。
2	進行 160 案以上個案輔導(專利服務類組)	完成專利商品化所需之營運規劃研究、商品化技術驗證作業及開發新商品個案輔導 168 案。 2-1.第 1 梯次完成 105 案技術升級輔導。 2-2.第 2 梯次完成 63 案技術升級輔導。

## 第 2 部分 本計畫執行報告

### 一、緣起

面對國際經貿環境的快速改變，金融海嘯使得全球景氣衰退，原油及農工原物料價格大幅上揚、區域經濟整合趨勢（如 FTA、ECFA 等）、全球資源加速整合等諸多因素，我國中小企業面臨國際內外環境的變化，因相關資訊及資源取得之主動性相對不足，故無法適時調整自身發展方向及策略，又因自身資源有限，遇到急迫性之技術問題或瓶頸短期無法突破時，常常影響企業本身業務發展。故我國中小企業通常必須透過外部成長機制，亦即利用政府相關單位之協助及輔導政策，結合民間輔導資源，以解決自身在經營與發展上所存在之不利因素。

本計畫定位以強化中小企業技術能量，加速產業技術升級轉型為主要目標，係運用輔導單位既有成熟技術能量，提供中小企業即時技術需求輔導，期經由本計畫協助提升其技術層級、強化業者體質後，進而申請本部其他補助計畫，如技術處 SBIR 計畫、本局 CITD 計畫，繼續進一步創新研發。

### 二、計畫目標

本計畫針對中小企業在技術升級或轉型所面臨的問題，透過政府計畫資源與國內既有之成熟技術服務能量，提供即時性、短時程及全方位之個案輔導，協助中小企業加速升級轉型，提升產業競爭力。本計畫設定目標如下：

#### (一) 質化目標

1. 解決中小企業技術問題，加速產業技術升級轉型。
2. 媒合技服能量輔導企業，帶動技術服務業者發展。
3. 建立產學合作輔導管道，鼓勵學界能量投入民間。

#### (二) 量化目標

1. 個案輔導計畫公告受理及審查 1000 案以上；評選出輔導計畫 680 案以上。
2. 進行技術升級個案輔導計畫 680 案以上。
3. 增加產值 13.6 億元以上。
4. 降低成本 6.8 億元以上。



### 三、執行方法

中小企業即時技術輔導計畫將依個案輔導管理及推廣及技術升級個案輔導等 2 大方向著手，並推動相關工作。本計畫架構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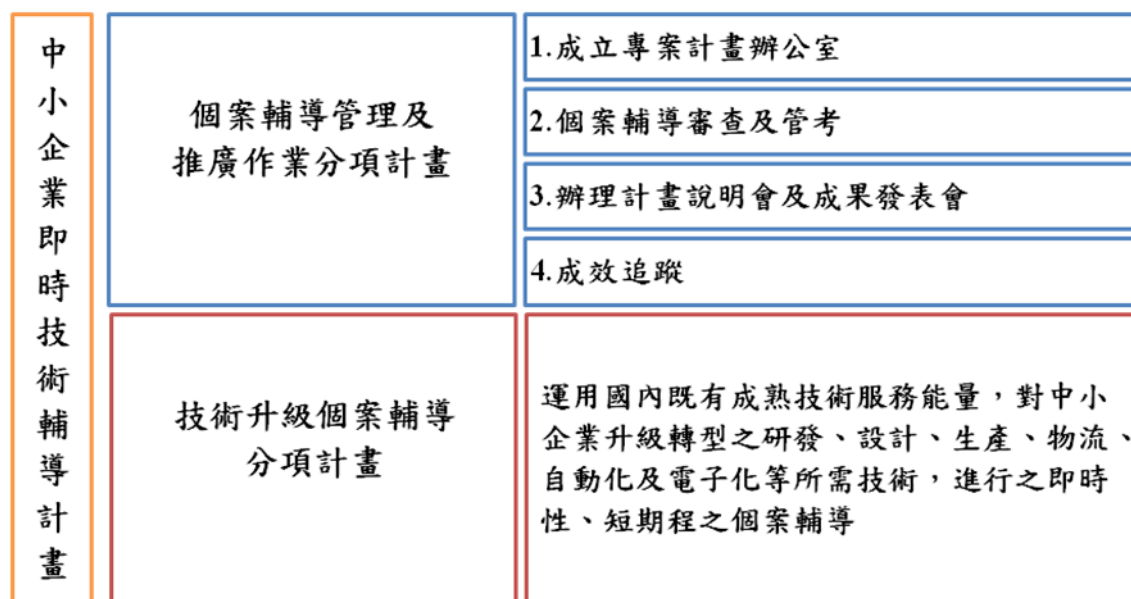


圖1：計畫推動架構

依照本計畫架構，相關重點工作及執行內容摘錄如下表：

表1：中小企業即時技術輔導計畫重點工作項目

推動面向	重點工作項目	執行內容重點
個案輔導管理及推廣作業	計畫辦公室成立與運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整備計畫辦公室服務工具</li> <li>◆ 計畫辦公室成立與運作機制</li> </ul>
	個案輔導審查及管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籌組技術審查委員會</li> <li>◆ 個案申請、審查、期中/期末查訪等管考工作</li> <li>◆ 辦理計畫簽約管考說明會</li> </ul>
	計畫說明會辦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辦理計畫推廣說明會</li> </ul>
技術升級個案輔導	技術輔導媒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技術輔導媒合與交流</li> <li>◆ 技術輔導個別媒合</li> </ul>
	技術個案輔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執行個案輔導</li> </ul>

(一) 個案輔導管理及推廣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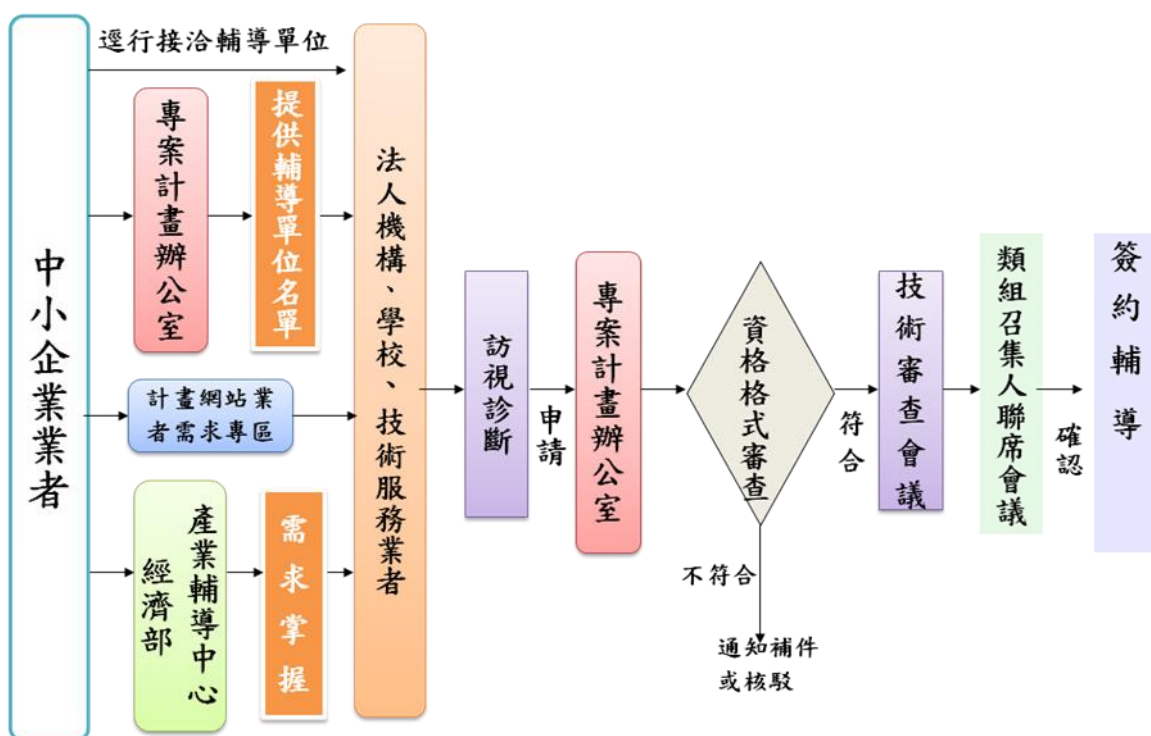


圖2：計畫申請流程

1. 成立專案計畫辦公室：成立「中小企業即時技術輔導計畫辦公室」，負責行政管考作業，另扮演中小企業、輔導單位、專家委員及本局居中協調角色，使各項輔導審查工作得以順利推動。

2. 個案輔導審查及管考

(1) 申請作業

本計畫主要為協助中小企業技術升級轉型，凡符合我國「中小企業」定義業者，即可透過工業局登錄合格之財團法人、大專院校及技術服務業等輔導單位提出輔導申請。本計畫規劃以下多元化管道：

- A. 直接申請：當業者已掌握自身之技術需求，自行聯繫合適之輔導單位，洽談技術服務內容，再由輔導單位向本計畫提出申請。
- B. 辦公室洽詢：當業者已掌握自身之技術需求，不知何處可尋求適合之輔導單位，計畫辦公室提供相關諮詢服務，及符合業者技術需求之輔導單位名單，以協助選擇適合之輔導單位。
- C. 結合產輔中心服務能量：經濟部產業輔導中心為經濟部受理業者申請政府輔導之單一窗口，產輔中心提供有需求之業者訪視與診斷服務，協助業者釐清技術需求，並轉介至本計畫辦公室尋求合作之輔導單位。

(2) 審查作業：

本計畫審查作業分資格審查、技術審查及聯席會議三階段進行，時程約需 40 天，以公開評選，擇優輔導為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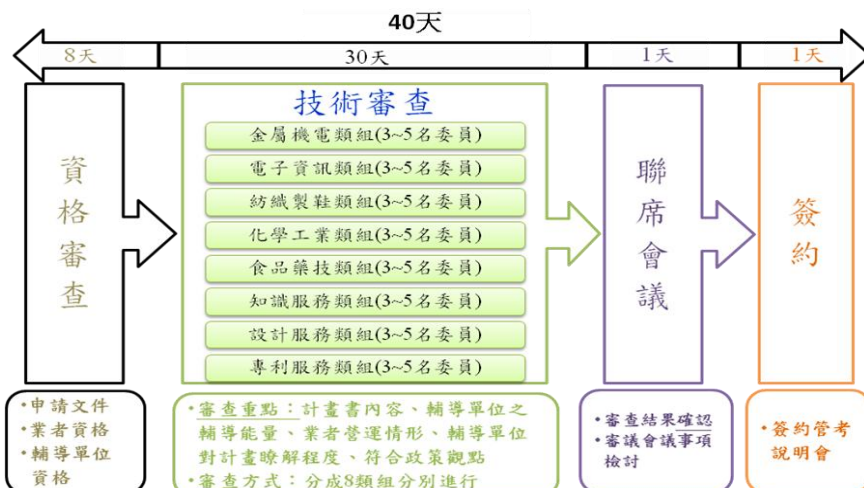


圖3：計畫審查機制

- A. 資格審查：針對業者申請資格、應備文件及計畫書格式等進行書面審查，通過資格審查之案件，擇期安排技術審查。
- B. 技術審查：將申請案件依輔導內容分金屬機電、電子資訊、紡織製鞋、化學工業、食品藥技、知識服務、設計服務及專利服務 8 大類組，各類組遴選產、官、學等專家代表籌組審查委員會分別進行審查，並建議輔導優先順序及金額。
- C. 聯席會議：確認各類組建議之輔導優先順序、金額及輔導案數，再由計畫辦公室通知輔導單位辦理簽約作業。

(3) 行政管考作業

- A. 期中查核：透過期中報告與輔導紀錄表進行書面審查作業，並抽查個案計畫與審查委員實地查訪，以確保個案計畫執行品質。
- B. 期末驗收：安排審查委員進行書面審查作業，並視情況辦理會議審查或實地查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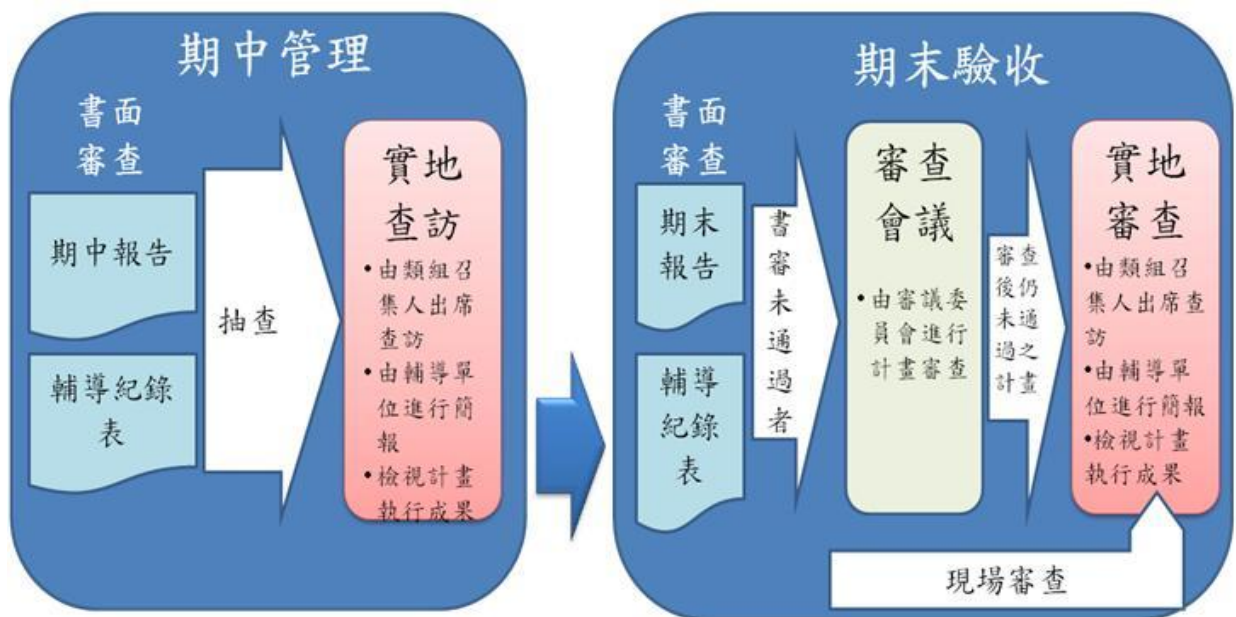


圖4：計畫管考機制

C. 異常管理

個案執行期間若有異常狀況，其處理機制如下：

- (A) 由計畫辦公室函請限期改善，於期限內完成改善者，始得繼續進行。

(B) 若輔導單位未能於期限內改善或異常情節重大者，先由類組召集人審查，必要時得由其召開類組會議或至實地複查，以確認是否繼續進行、現況結案或解除契約終止計畫。

(C) 輔導單位工作依預定目標達成，惟自籌款收入不足，則依不足比例以減價驗收方式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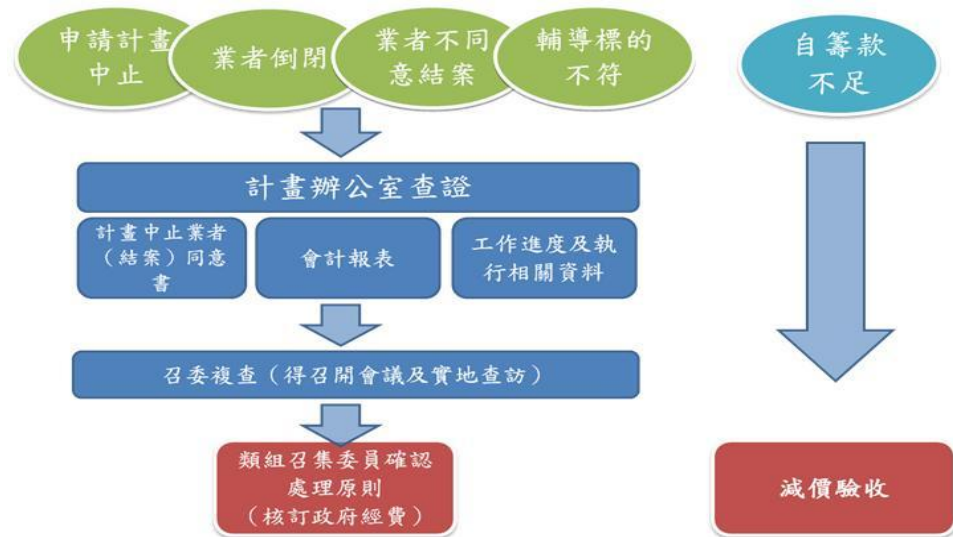


圖5：計畫異常管理機制

(D) 會計查核：輔導單位需於期末繳交會計報表，以供備查；簽約金額達 50 萬元以上之輔導單位，需檢附會計師簽證，以確保經費有效運用。

### 3. 辦理計畫推廣說明會及成果發表會

- (1) 計畫輔導資源宣導：除由本計畫辦公室主導辦理說明會外，亦配合其他相關政府輔導資源如經濟部產業輔導中心、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等辦理，或搭配各縣市中企業協會、全台 83 所大專院校（創新育成中心）及中華民國私立大專院校院協進會等單位相關活動，辦理小型座談會，了解業者相關需求，並廣泛宣傳本計畫輔導資源及執行方式，以協助業者運用。
- (2) 個案成果發表會：辦理個案計畫成果發表會，邀請執行成果優良業者現身說法，宣傳計畫成效。
- (3) 媒體宣傳：於報章雜誌刊登成功案例，增加計畫廣宣及曝光度。

4. 編撰成果案例輯：按產業別挑選優良個案各 2-3 件，集結成冊，分送相關單位及業者參考。
5. 對輔導個案進行績效調查，統計因本計畫協助有好成長之中小企業資訊，並辦理業者對輔導單位與計畫辦公室滿意度調查，以確實掌握本計畫執行成效。

(1) 績效調查：透過輔導單位績效填報，彙整出本計畫執行之相關成效，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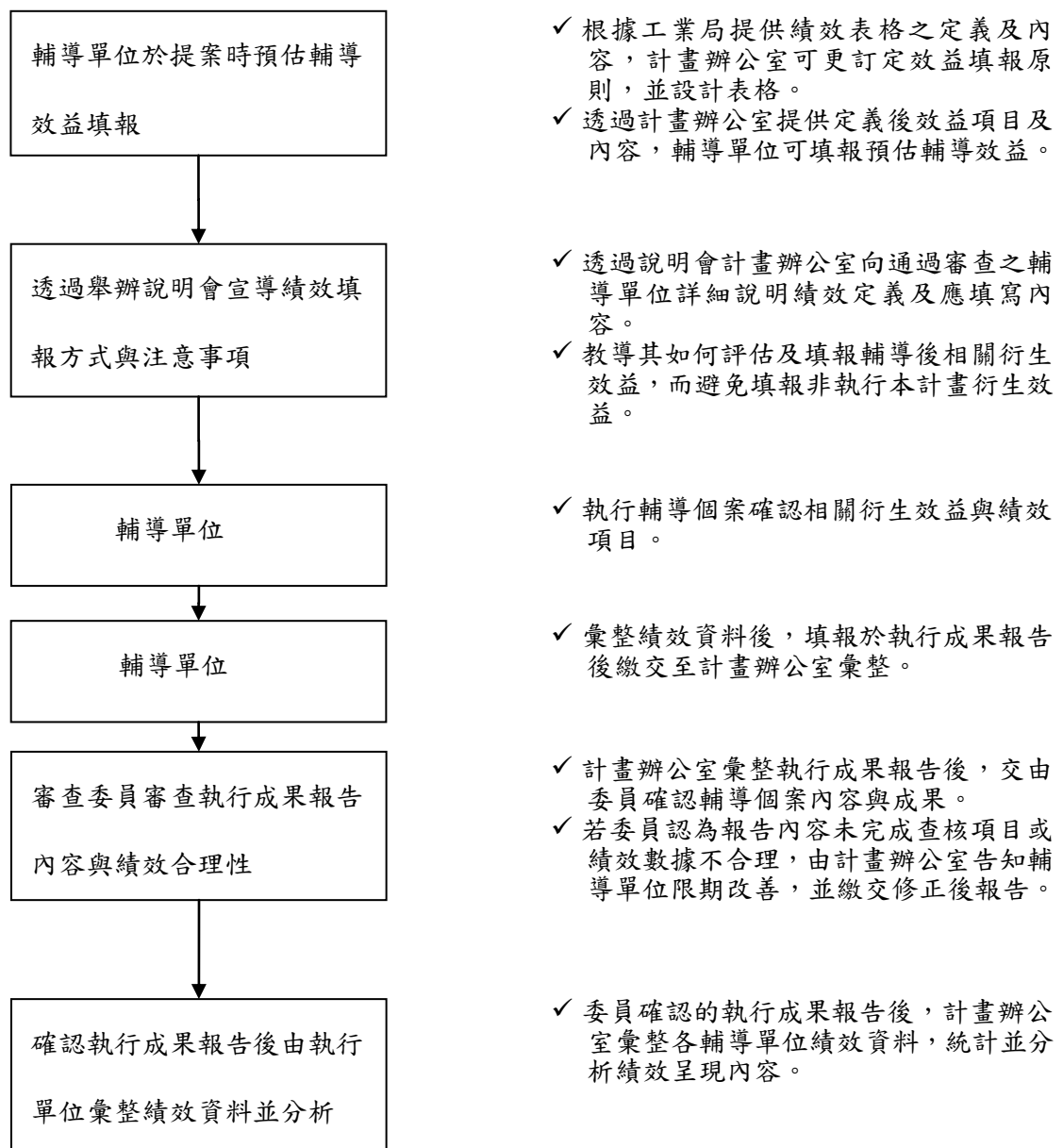


圖6：計畫績效彙整流程

註：由執行單位彙整之績效指標定義如下：

### I. 增加產值

- 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高銷售額 = (原產品價格 + 附加功能價格) × 數量 × 月。
- 增加產品訂單 = 單價 × 增加之訂單數。
- 提高人員專業技術增加生產效率 = 原一人一天可生產 N 單位產品，輔導後一人一天可生產 M 單位 (M 單位 - N 單位) × 單價 × 天數。
- 提高設備生產率增加產能 = 原設備一天可生產 N 單位產品，輔導後設備一天可生產 M 單位 (M 單位 - N 單位) × 單價 × 天數。

### II. 增加投資

- 增加土地廠房投資，例如：購買土地、廠房、辦公室...等。
- 增加新產品投資，例如：購買開發模具、資訊平台...等。
- 增加生產及其他設備投資，例如：購買新設備及儀器。
- 增加研發技術人員投資 = 研發人員進修成本 × 次數。
- 增加研發經費投資，投入經費申請政府研發計畫。

### III. 降低成本

- 降低人力及控管成本 = 減少人力之月薪 (元/人月) × 人/月。
- 降低製造成本 = (原成本 - 輔導後成本) × 數量。
- 降低採購成本 = (原採購成本 - 輔導後採購成本) × 數量。
- 降低庫存成本 = 原庫存成本 - 輔導後庫存成本。
- 降低不良品損耗成本 = (原不良率 - 輔導後不良率) × 原料成本 × 年。
- 降低研發測試及檢驗成本 = 原研發過程中需檢測 N 次，輔導後只需檢測 N - X 次即可完成 [N 次 - (N - X) 次] × 每次檢測費用。
- 降低設備開發及維護成本 = 設備開發或維護成本 × (輔導前次數 - 輔導後次數)。

- (2) 滿意度調查：個案輔導驗收結案後，辦理受輔導業者對輔導單位與計畫辦公室滿意度調查、以瞭解受輔導業者對於輔導單位專業技術服務能量及對政府輔導資源的看法與建議。

## (二) 技術升級個案輔導

聘請各領域學者專家組成審議委員會，對申請案件提供專業建議，並運用國內既有成熟技術服務能量，提供中小企業升級轉型之研發、設計、生產、物流、自動化及電子化等所需技術，進行即時性、短期程之個案輔導，實施方法如下：

1. 申請方式：個別企業之技術升級需求，透過輔導單位向計畫辦公室申請。
2. 輔導對象：符合經濟部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之業者。
3. 輔導單位：經濟部技術處特殊具時效性法人科專計畫指定之技術財團法人研究機構、通過本局技術服務能量登錄之財團法人、學校及技術服務業。
4. 輔導標的：企業升級轉型所需設計、智慧財產、研發、生產、物流、自動化及電子化(不含網站建置) 等之技術輔導。
5. 輔導方式：公開統一受理，統一審查，擇優輔導之競爭機制；輔導時間以 5 個月為限；受輔導企業需簽署輔導意願書，同意接受該單位輔導。
6. 輔導經費
  - (1) 政府：以個案計畫總經費之 80% 且新台幣 20 萬元為上限。  
企業：自籌款占個案計畫總經費 20% 以上。
  - (2) 加強輔導型產業  
政府：以個案計畫總經費之 95% 且新台幣 23.75 萬元為上限。  
企業：自籌款占個案計畫總經費 5% 以上。
  - (3) 離外島地區之地方產業及加強輔導型產業：列入加分機制，優先推薦。



#### 四、執行進度差異說明

##### (一)執行情形

##### 1. 個案輔導管理及推廣作業

主要工作項目	預計查核點	實際執行情形
1.公告受理及審查個案計畫 1,000 案以上。	100/5/31 ■ 完成公告受理個案輔導申請	1. 已完成兩梯次公告受理申請輔導及審查共計 1,419 案。 1-1.自 1/3 至 2/15 公告受理第 1 梯次申請輔導，共受理 1,286 案，通過資格審查並完成技術審查計 1,239 案。 1-2.自 5/3 至 5/31 公告受理第 2 梯次申請輔導，共受理 133 案，通過資格審查並完成技術審查計 125 案。
2. 評選出 680 案以上輔導個案。	100/7/31 ■ 前完成個案輔導申請案件評選作業，核定補助 680 案以上個案計畫	2. 兩梯次共評選出 751 案，實際完成輔導 742 案。 2-1.第 1 梯次通過資格審查進入技術審查者計 1,239 案，經召開 64 場技審會議，核定輔導 686 個案計畫，4 案受輔導業者因故放棄簽約，3 案受輔導業者在輔導期間因故歇業(2 家)及解散(1 家)，實際完成輔導 679 案。 2-2.第 2 梯次通過資格審查進入技術審查者計 125 案，經召開 6 場技審會議，核定輔導 65 個案計畫，因故放棄簽約 2 案，實際完成輔導 63 案。
3.辦理 680 個案以上期中/末查核等管考作業	100/8/31 ■ 前累計完成辦理輔導計畫期中查核 200 案以上及實地查核 20 案以上，期末查核 60 案以上 100/9/30 ■ 前累計完成辦理期末查核作業 200 案以上 100/11/30	3-1.完成辦理個案輔導期中查核 745 案及實地查訪 71 案。 3-2.完成辦理個案輔導期末查核 742 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前累計完成辦理輔導計畫期中查核680案以上，累計完成辦理實地查核68案以上</li> </ul> <p>100/12/26</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前完成辦理期末查核作業680案以上</li> </ul>	
4.辦理計畫推廣說明會及成果發表會8場以上	<p>100/3/31</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累計完成辦理計畫推廣說明會2場次以上</li> </ul> <p>100/6/30</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累計完成辦理計畫說明會4場次以上</li> </ul> <p>100/12/26</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累計完成辦理計畫說明會8場次以上</li> </ul>	<p>4. 累計完成辦理計畫推廣說明會 5 場次與成果發表會 3 場次，計 1,422 人與會。</p> <p>4-1.1/12~1/14 於高雄、台中、台北共舉辦 3 場計畫推廣說明會，共計 307 人與會。</p> <p>4-2.5/6 配合工研院假台北科技大樓辦理 1 場計畫推廣說明會，計 61 人與會。</p> <p>4-3.5/17 假遠東科技大樓辦理 1 場計畫推廣說明會，計 39 人與會。</p> <p>4-4.11/25、11/29 及 12/1 於高雄、台北及台北共辦理成果發表會 3 場次，計 1,037 人與會。</p>
5.辦理個案輔導簽約管考說明會 2 場以上	<p>100/7/31</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前累計完成辦理計畫簽約管考說明會2場次以上</li> </ul>	<p>5.完成辦理 2 場簽約管考說明會，計 268 人與會。</p> <p>5-1.4/26 假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綜合大樓 202 演講廳召開 1 場簽約管考說明會，共計 246 人與會。</p> <p>5-2.6/40 假工業局 2 樓簡報室召開 1 場簽約管考說明會，共計 22 人與會。</p>
6.編撰個案輔導優良案例輯 1 式 150 份以上	<p>100/9/30</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前累計完成確認個案輔導優良案例編撰主題及設計編排</li> </ul> <p>100/10/31</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前完成挑選個案輔導優良案例名單</li> </ul> <p>100/12/26</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前完成編撰個案輔導優良案例輯1式150份以上</li> </ul>	<p>6-1.完成確認個案輔導優良案例編撰主題及設計編排。</p> <p>6-2.完成挑選個案輔導優良案例名單。</p> <p>6-3.完成編撰個案輔導優良案例輯 1 式 375 份。</p>

<p>7. 維護計畫服務網站系統</p>	<p>100/3/31  <b>■ 完成計畫網站活動反公告訊息更新</b></p> <p>100/5/31  <b>■ 完成假編成計畫網站變更作業</b></p> <p>100/6/30  <b>■ 完成計畫網站成果更新</b></p> <p>100/9/30  <b>■ 前完成計畫網站及管理系統資料更新</b></p> <p>100/12/26  <b>■ 前完成計畫網站及管理系統之更新與維護</b></p> <p>100/12/31  <b>■ 前完成假編計畫網站正式上線</b></p>	<p>7. 已定期更新及維護計畫服務網站系統</p> <p>7-1. 完成公告 100 年度受理申請須知及更新計畫推廣說明會等訊息。</p> <p>7-2.5/27 完成假編成計畫網站作業。</p> <p>7-3.6/3 完成計畫網站成果更新作業。</p> <p>7-4. 完成計畫網站及管理系統資料更新。</p> <p>7-5. 完成計畫網站及管理系統之更新與維護。</p> <p>7-6. 配合政府組織調整時程辦理假編成計畫網站正式上線。</p>
<p>8. 編列 7 位以上專責人員及所需相關設備，依本局指定之辦公處所，辦理本計畫相關業務。</p>	<p>100/1/7  <b>■ 完成派 7 人以上專責人員進駐專案計畫辦公室</b></p> <p>100/4/10  <b>■ 完成填寫第 1 季執行進度報告及委辦計畫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暨資安檢核表</b></p> <p>100/7/10  <b>■ 完成填寫第 2 季執行進度報告及委辦計畫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暨資安檢核表</b></p> <p>100/10/10  <b>■ 完成填寫第 3 季執行進度報告及委辦計畫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暨資安</b></p>	<p>8-1. 已派駐徐馥郁等 8 人及相關設備進駐專案計畫辦公室。</p> <p>8-2.4/8 完成第 1 季執行進度報告及委辦計畫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暨資安檢核表。</p> <p>8-3.4/15 完成計畫第 1 次計畫變更作業(核准文件：中華民國 100 年 4 月 15 日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 10000250150 號)，變更主要內容為立法院刪減政府經費 12,602 千元及凍結政府經費 26,766 千元。</p> <p>8-4.5/25 收到立法院解凍經費(26,766 千元)通知函，並溯自 5/18 起生效，已於 6/3 完成解凍輔導經費(24,762 千元)各類組個案計畫經費分配遞補作業核定。</p> <p>8-5.7/8 完成第 2 季執行進度報告及委辦計畫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暨資安檢核表。</p> <p>8-6.10/8 完成第 3 季執行進度報告及委</p>

	<p>檢核表</p> <p>100/12/26</p> <p>■完成計畫執行成果報告暨簡[含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暨資安檢核表]</p>	<p>辦計畫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暨資安檢核表。</p> <p>8-5.每週提供本計畫工作報告。</p> <p>8-6.配合工業局隨時提供「中小企業即時技術輔導計畫」管考相關資料。</p>
--	--	--

## 2.技術升級個案輔導作業

主要工作項目	預計查核點	實際執行情形
1.進行 520 案以上個案輔導(金屬機電等 7 類組)	100/8/31 ■前累計完成個案輔導計畫結案60案以上 100/10/31 ■前累計完成個案輔導計畫結案200案以上	1.完成研發、設計(產品設計、包裝設計、品牌識別設計、空間設計及時尚設計)、生產、物流、自動化及電子化(不含網站建置)等技術輔導技術個案輔導 574 案。
2.進行 160 案以上個案輔導(專利服務類組)	100/12/26 ■前累計完成個案輔導計畫結案680案以上	2.完成專利商品化個案輔導計畫 168 案。 2-1.第 1 梯次核定 109 案技術升級個案輔導，因故放棄 3 案及不予驗收 1 案，完成個案輔導計畫 105 案。 2-2.第 2 梯次核定 65 案，因故放棄 2 案，完成個案輔導計畫 63 案。

## (二)執行內容分析

### 1.輔導單位提案及通過狀況

表2：輔導單位提案及通過情形

輔導單位別	申請		技術審查通過		通過率
	案數	輔導單位數	案數	輔導單位數	
財團法人	592	20	373	19	63.0%
學校	169	23	111	20	65.7%
技術服務業	658	115	267	97	40.6%
合計	1419	158	751	136	52.9%

本計畫 2 梯次共受理 1,419 案，以技術服務業申請 658 案為最多，共 115 個輔導單位提案，占總申請案數 46.37%，財團法人機構次之，有 20 個輔導單位來申請 592 案，占總申請案數 41.72%，最少為學校單位，23 間學校申請 169 案，占總申請案數 11.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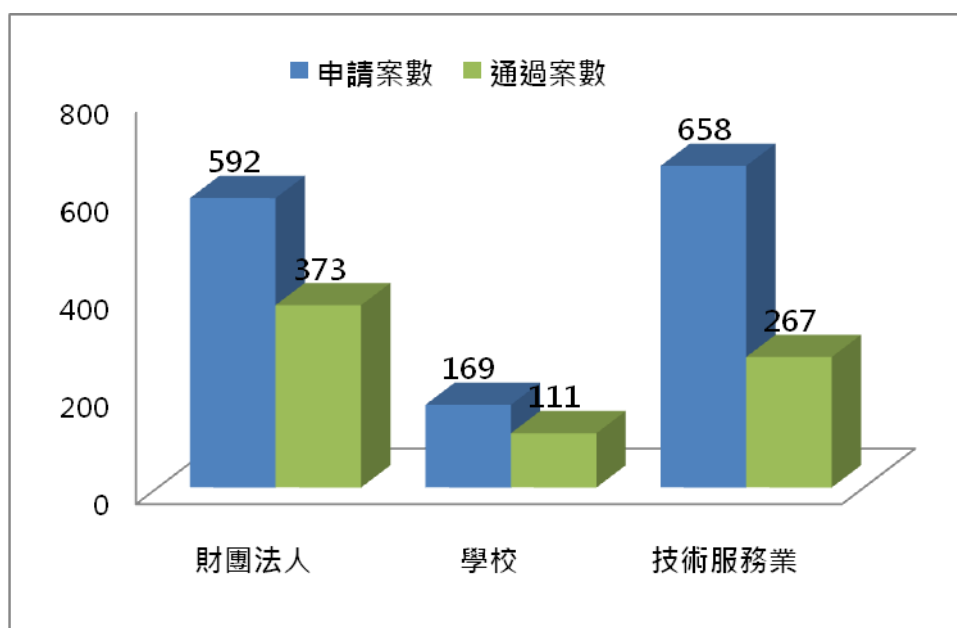


圖7：輔導單位提案及通過案件數

技術審查通過案件數以財團法人機構通過 373 案為大宗，技術服務業及學校次之，但通過率則係學校單位居冠，其通過率為 65.7%，其次分別為財團法人機構及技術服務業者，通過率為 63% 及 40.6%，本計畫平均通過率為 5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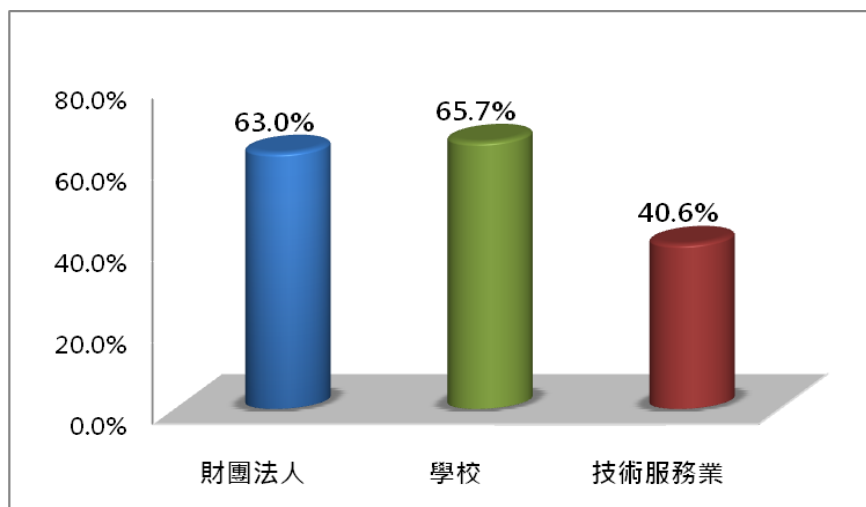


圖8：輔導單位提案通過率

## 2.各輔導功能提案情形

本計畫執行之輔導功能包含研發與創新、產品設計、製程技術、經營管理、環保工安、節能減碳、E化及其他等 8 大類，由輔導單位提出申請之案件分析後發現，研發創新案件為最大宗，申請比例高達 32.7%，其次為 E 化 29.67% 及產品設計 18.46%，申請比例最低為環保工安 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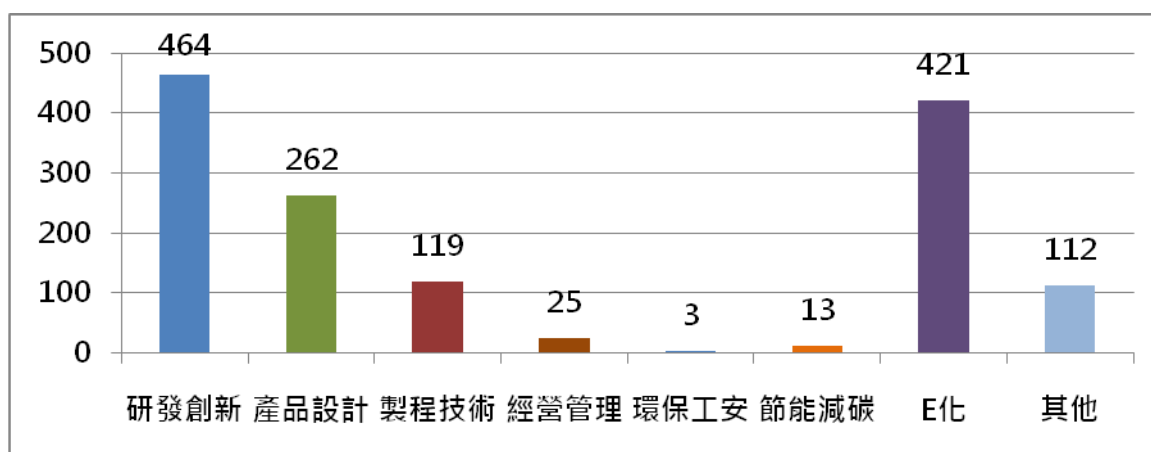


圖9：各輔導功能別提案情形

由下圖可瞭解目前輔導單位主要申請案件以研發創新為主，其次為E化及產品設計，未來可針對這些輔導功能之業者需求及輔導單位技術能量加以推廣及提升。環保工安提案最少，可能因該項輔導功能技術升級專案，難以適用本計畫短時程、小額度之輔導特性，協助業者解決環保工安方面技術問題。本局針對環保工安需求之業者，另有提供專案輔導資源，以協助業者解決環保工安方面技術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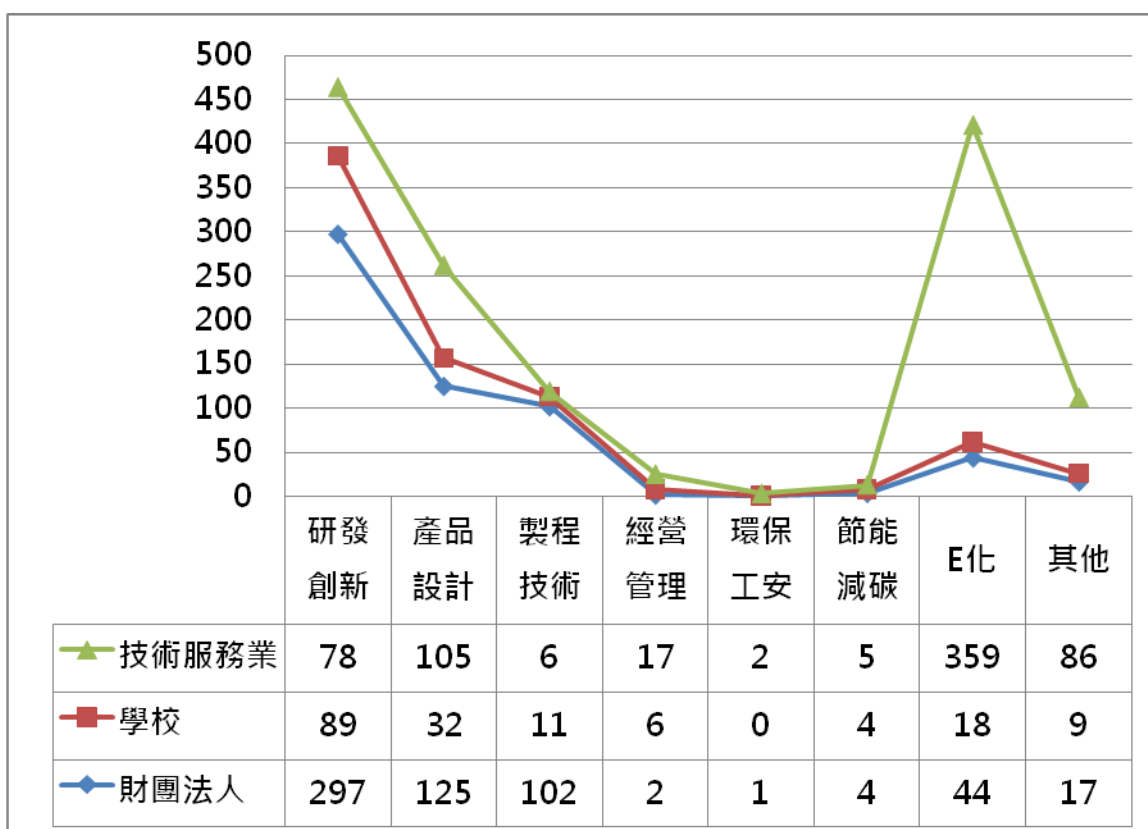


圖10：輔導單位功能別提案情形



### 3.各地區輔導功能提案情形分析

從地區觀點而言，全區業者對於研發創新需求最高，北部地區為研發創新 14.72%需求最多、E 化 9.87%次之及其次為產品設計 6.91%，占全區需求最高 39.32%；中部地區為 E 化 11.35%需求比例最高、研發創新 8.81%次之及其次為產品設計 4.58%，占全區需求次之；南部地區以研發創新 8.31%及 E 化 8.25%居多；東部地區則為產品設計 1.48%需求為主。

表3：各地區輔導功能別提案情形

地區 \ 輔導功能	研發創新	產品設計	製程技術	經營管理	環保安	節能減碳	E 化	其他	合計
北	209	98	51	13	0	11	140	36	558
中	125	65	33	1	1	0	161	37	423
南	118	76	29	11	2	2	117	36	391
東	11	21	6	0	0	0	3	2	43
其他	1	2	0	0	0	0	0	1	4
合計	464	262	119	25	3	13	421	112	1,419

從輔導功能觀點而言，研發創新案件為最多，申請比例高達 32.7%，E 化與產品設計，各為 29.69%及 18.46%，從上表可發現北部研發創新提案比例高於 E 化提案比例，中部地區及南部地區在這兩個輔導功能的提案案數較無顯著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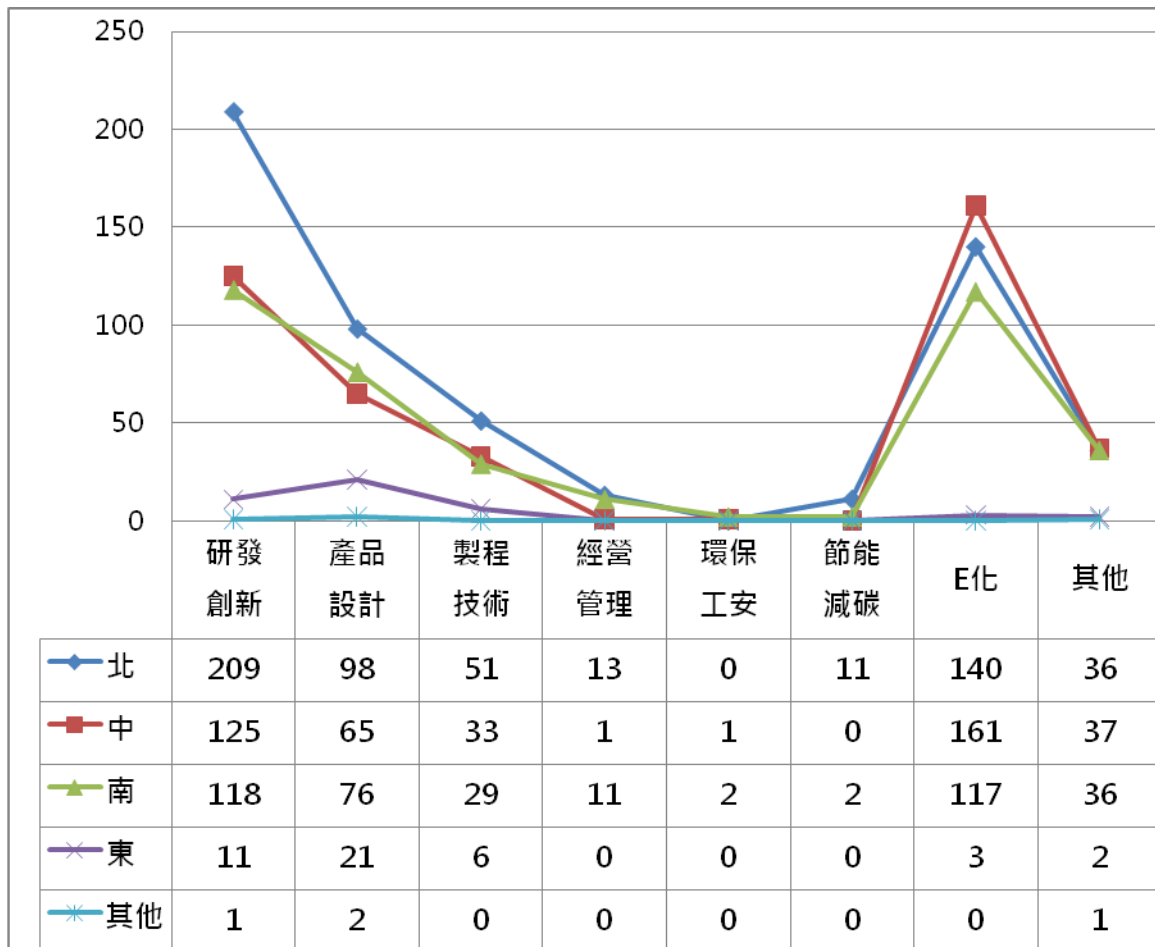


圖11： 各地區輔導功能別提案情形

#### 4.各縣市提案及執行情形

表4：各縣市提案情形

地區	縣市別	提案案數	執行案數
北	台北市	215	109
	新北市	184	106
	宜蘭縣	11	6
	基隆市	7	4
	桃園縣	100	50
	新竹縣	21	14
	新竹市	20	14
中	苗栗縣	12	4
	台中市	266	134
	南投縣	29	10
	彰化縣	92	45
	雲林縣	24	8
南	嘉義縣	25	15
	嘉義市	7	5
	台南市	192	101
	高雄市	145	78
	屏東縣	21	11
	澎湖縣	1	0
東	花蓮縣	32	18
	台東縣	11	6
其他	金門縣	3	3
	連江縣	1	1
合計		1,419	742

各縣市提案及執行情形如上表所列，由此表可發現，台中市提出 266 案申請為最多，其次為台北市 215 案台南市 192 案。台中市提案數超越大台北地區(台北市及新北市)，因台中市現今包含原台中市及台中縣地區，說明中部地區業者對本計畫提案踴躍。

另以縣市所屬地區來看，北區以台北市及新北市申請最多，分別為 215 案及 184 案；中區以台中市 266 案為主及彰化縣 92 案次之；南區則以台南市及高雄市為最；東區則以花蓮縣申請 32 案為主。由下圖可發現，北區的提案比例最高，共提出 558 案個案計畫申請，占全台 39.32%。

以目前提案情形分析，未來可針對三方面強化，推廣面來說，可於中南部地區進行多方推廣，讓業者更瞭解本計畫執行方式；服務面來說，可透過在地服務方式提高業者對本計畫滿意度；技術面來說，技術服務能量若能相對增長，可針對業者需求給予更適切之輔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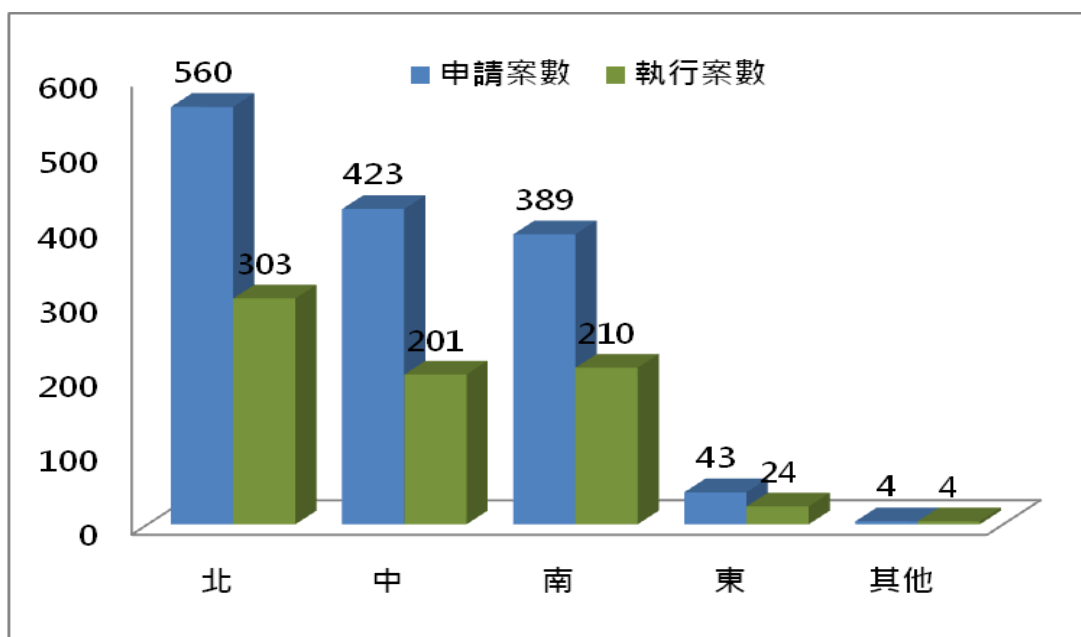


圖12：各地區提案情形

## 5.各類組與地區別及輔導功能提案情形

從地區觀點而言，北部地區提案數占全台 39.32%，其中以專利服務類組提案最多，設計服務類組次之；中部地區金屬機電類組及專利服務類組業者對本計畫需求最高；南部地區則以金屬機電類組及設計服務類組提案最多；北部地區及中部地區提案數最低為食品藥技類組。

以類組觀點而言，全台各地金屬機電類組案件為最多，該類組提案以中南部地區為大宗，其中中部地區及南部地區各占 109 案及 103 案，占全區金屬機電類組 77.37%；專利服務、設計服務及電子資訊類組以皆北部地區提案最多；知識服務類組申請案件最少，但全區除其他地區外仍有少部分業者有該類組需求。

表5：各類組與地區別提案情形

類組 地區	金屬 機電	電子 資訊	紡織 製鞋	化學 工業	食品 藥技	知識 服務	設計 服務	專利 服務	合計
北	62	68	60	57	34	44	96	137	558
中	109	31	32	45	27	30	56	93	423
南	103	27	25	52	35	29	86	34	391
東	0	0	0	2	11	2	25	3	43
其他	0	0	0	0	0	0	4	0	4
合計	274	126	117	156	107	105	267	267	1,419

從類組觀點而言，各類組扣除 E 化申請案件後，金屬機電、電子資訊、紡織製鞋及食品藥技產業著重研發創新功能，化學工業產業則著重製程技術，設計服務類組則以產品設計為最大宗。

從輔導功能觀點而言，研發創新以專利服務為最大宗，產品設計以設計服務類組為主，製程技術以化學工業類組提案較多，經營管理則為知識服務類組為主，E 化仍是以金屬機電產業為主要申請對象。

表6：各類組與輔導功能提案情形

輔導功能 類組	研發 創新	產品 設計	製程 技術	經營 管理	環保 工安	節能 減碳	E 化	其他	合計
金屬機電	90	24	19	3	0	0	135	3	274
電子資訊	63	16	6	0	0	1	39	1	126
紡織製鞋	38	7	19	2	1	2	47	1	117
化學工業	40	3	46	2	1	1	61	2	156
食品藥技	43	3	12	1	0	0	48	0	107
知識服務	3	1	1	9	0	0	90	1	105
設計服務	23	162	2	2	0	0	1	77	267
專利服務	164	46	14	6	1	9	0	27	267
合計	464	262	119	25	3	13	421	112	1,419

## 6.計畫績效分析

本計畫輔導單位執行 742 案，目前結案後分析其績效指標效益發現，整體增加產值達 15.81 億元及降低生產成本達 7.06 億元；每案平均效益為 308 萬，包括增加產值 213 萬及降低生產成本 95 萬。

影響增加產值績效指標較大之子項績效為增加產品訂單，達 10.3 億元，占整體 45.23%，其次為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高銷售額，達 4.5 億元，占整體 19.74%；另外主要影響降低成本績效指標之子項績效為降低製造成本，達 1.9 億元占整體 8.34%，其次為降低不良品損耗成本，達 1.7 億元占整體 7.86%。

表7：執行績效效益彙總表

單位：萬元

績效指標	效益合計 (萬元)	子項績效指標	效益合計 (萬元)
增加產值	158,138	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高銷售額	45,144
		增加產品訂單	103,445
		提高人員生產效率	3,910
		提高設備生產效率	5,638
降低成本	70,559	降低人力成本	10,857
		降低製造成本	19,073
		降低採購成本	3,704
		降低庫存成本	12,380
		降低不良品損耗成本	17,992
		降低研發測試成本	5,954
		降低設備維護成本	599

(1) 地區別績效分析

依照地區別分析各績效指標分佈狀況後發現，產值增加績效指標方面，各地區尤以增加產品訂單之效益最高，北部地區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高銷售額之效益次之，其他地區以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高銷售額之效益次之。另降低生產成本指標方面，北部地區、中部地區及東部地區降低製造成本皆為最高，南部地區降低不良品損耗成本最高；北部地區其次為降低研發測試成本，中部地區其次為降低不良品損耗成本，分別占該區降低成本為 12.43%及 33.23%；南區則為降低庫存成本較高，占該區降低成本 29.8%。

表8：地區別執行績效效益彙總表

單位：萬元

子項績效指標 \ 地區別	北區	中區	南區	東區	其他	合計
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高銷售額	21,106	12,076	10,782	1,131	50	45,144
增加產品訂單	41,106	29,826	30,929	732	853	103,445
提高人員生產效率	1,740	826	1,294	50	-	3,910
提高設備生產效率	2,228	1,568	1,367	476	-	5,638
降低人力成本	2,510	3,681	4,556	107	2	10,857
降低製造成本	8,203	6,504	4,113	253	-	19,073
降低採購成本	2,382	579	737	6	-	3,704
降低庫存成本	1,958	539	9,777	106	-	12,380
降低不良品損耗成本	801	6,209	10,981	2	-	17,992
降低研發測試成本	2,278	1,092	2,346	230	8	5,954
降低設備維護成本	195	84	304	16	-	599
<b>合計</b>	<b>84,507</b>	<b>62,983</b>	<b>77,185</b>	<b>3,110</b>	<b>913</b>	<b>228,698</b>

下圖為各地區別執行案數，與上表績效指標分析後發現，以各地區執行以南部地區績效最高，平均每案創造 364 萬效益，中部地區平均每案創造 313 萬效益，此兩地區效益較高的主因為增加產品訂單比重較高；北部地區則排第三，平均每案效益達 281 萬，效益皆集中在增加產品訂單部分；其他地區平均每案 228 萬效益；最後則是東部地區平均每案 130 萬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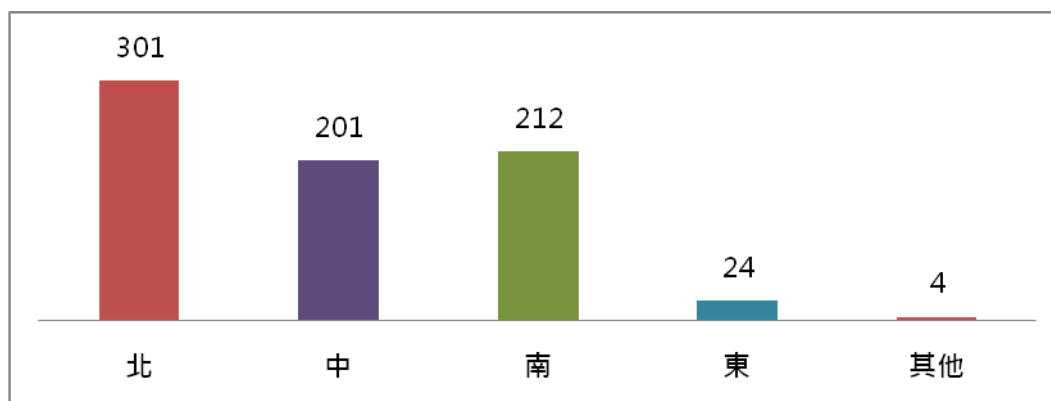


圖13：地區別執行案件分佈圖

## (2) 輔導功能別績效分析

依照功能別分析各績效指標分佈狀況後發現，產值增加績效指標方面，各功能別是以增加產品訂單之效益最高，除節能減碳外其餘功能別以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高銷售額次之。另在降低生產成本指標方面，研發創新及製程技術以降低不良品損耗成本為主；產品設計、經營管理、環保工安、節能減碳及其他則以降製造成本為效益最顯著，E化以降低庫存成本為降低成本主要績效指標。

表9：功能別執行績效效益彙總表

單位：萬元

功能別 子項績效指標	研發 創新	產品 設計	製程 技術	經營 管理	環保 工安	節能 減碳	E化	其他	合計
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高銷售額	20,219	10,455	4,804	128	10	325	5,361	3,842	45,144
增加產品訂單	36,685	24,625	11,227	2,875	20	389	16,676	10,947	103,445
提高人員生產效率	833	131	460	91	-	367	1,875	153	3,910
提高設備生產效率	1,501	845	1,978	-	-	-	1,114	200	5,638
降低人力成本	3,424	565	1,111	3	-	39	5,359	356	10,857
降低製造成本	7,089	5,198	4,182	103	150	237	442	1,672	19,073
降低採購成本	688	204	2,217	-	-	-	514	80	3,704
降低庫存成本	1,744	590	4,116	0	-	-	5,685	246	12,380
降低不良品損耗成本	9,658	308	7,030	43	-	22	747	185	17,992
降低研發測試成本	4,216	964	385	-	-	100	104	186	5,954
降低設備維護成本	235	227	65	-	-	33	38	-	599
<b>合計</b>	<b>86,292</b>	<b>44,112</b>	<b>37,576</b>	<b>3,243</b>	<b>180</b>	<b>1,513</b>	<b>37,915</b>	<b>17,867</b>	<b>228,698</b>

下圖為各功能別申請案件數，與上表績效指標分析後發現，以各產業執行後之績效以專利服務類組居冠，平均每案創造僅 364 萬效益；金屬機電類組雖總績效次之，每案平均創造 392 萬效益，為各類組平均案件產值最高，且效益皆集中在增加產品訂單部分；總績效第三為設計服務類組，平均每案 258 萬效益，最後則為知識服務類組，平均每案 176 萬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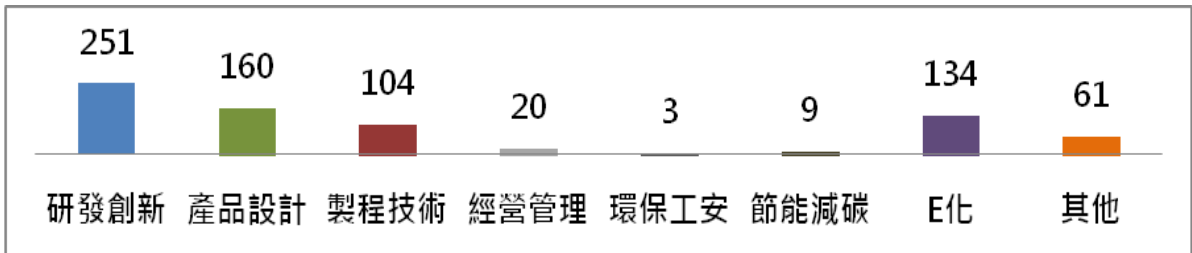


圖14： 功能別執行案件分佈圖

### (3)類組別績效分析

依照產業別分析各績效指標分佈狀況後發現，產值增加績效指標方面，各類組依然是以增加產品訂單之效益最高；值得注意的是專利服務類組業者經輔導後，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高銷售額相對於其他類組較高；另外金屬機電類組業者經輔導後，提高人員生產效率相對於其他類組較高。

另降低生產成本指標方面，紡織製鞋類組、設計服務類組及專利服務類組以降低製造成本為最高，金屬機電類組與化學工業類級以降低不良品損耗成本為最主，另外紡織製鞋類組、知識服務類組、設計服務類組及專利服務類組次高為降低庫存成本；電子資訊類組及化學工業類組次高為降低人力成本。

表10： 類組別執行績效效益彙總表

子項績效指標 \ 輔導功能別	金屬 機電	電子 資訊	紡織 製鞋	化學 工業	食品 藥技	知識 服務	設計 服務	專利 服務	合計
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高銷售額	7,561	4,467	2,870	4,767	2,930	687	8,443	13,421	45,144
增加產品訂單	22,929	8,120	7,298	9,703	3,910	4,101	21,064	26,319	103,445
提高人員生產效率	1,188	184	128	693	203	1,120	85	311	3,910
提高設備生產效率	857	353	600	430	796	411	427	1,766	5,638
降低人力成本	1,510	606	484	2,498	209	2,462	606	2,482	10,857
降低製造成本	4,471	467	791	1,602	427	66	1,478	9,771	19,073
降低採購成本	549	1,934	185	76	470	156	114	221	3,704
降低庫存成本	3,507	114	535	702	2,159	245	731	4,387	12,380
降低不良品損耗成本	11,875	285	41	4,939	137	45	10	660	17,992
降低研發測試成本	1,445	423	88	532	862	-	802	1,802	5,954
降低設備維護成本	130	242	33	-	146	8	-	40	599
合計	56,021	17,194	13,052	25,941	12,249	9,302	33,760	61,178	228,698

單位：萬元

下圖為各類組別執行案數，與上表績效指標分析後發現，以各產業執行後之績效以專利服務類組居冠，平均每案創造僅 364 萬效益；金屬機電類組雖總績效次之，每案平均創造 392 萬效益，為各類組平均案件產值最高，且效益皆集中在增加產品訂單部分；總績效第三為設計服務類組，平均每案 258 萬效益，最後則為知識服務類組，平均每案 176 萬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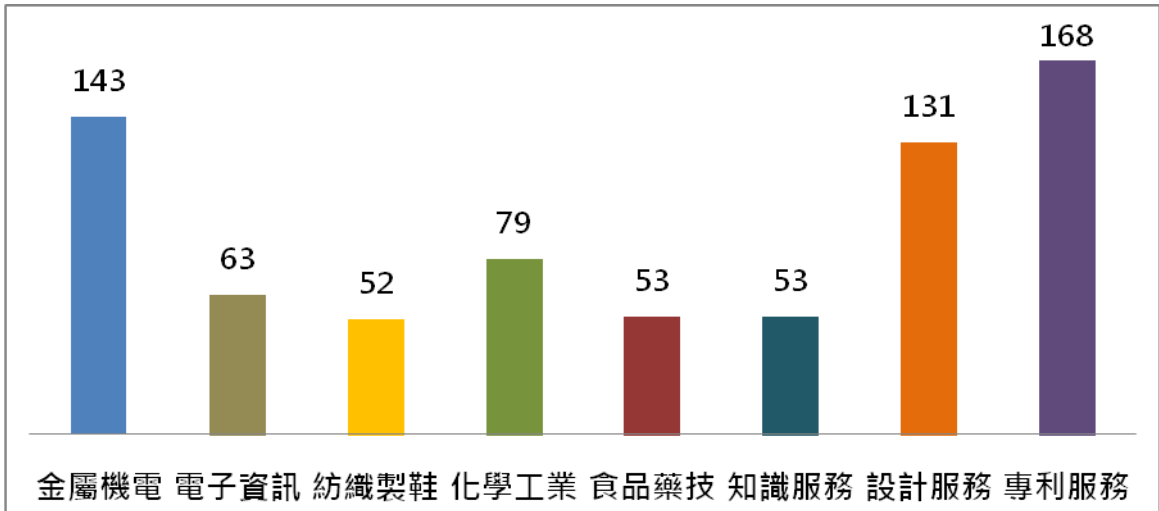


圖15：類組別執行案件分佈圖

(三)差異分析

查核點編號	時間	查核點摘要	是否達成	未達成之改善作法
1	1/7	前完成派 7 人以上專責人員進駐專案計畫辦公室	是	
2	3/31	前累計完成辦理計畫說明會 2 場次以上	是	
3	3/31	前完成計畫網站活動及公告訊息更新	是	
4	4/10	前完成填寫第 1 季執行進度報告及委辦計畫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暨資安檢核表	是	
5	5/31	前完成公告受理個案輔導申請	是	
6	5/31	前完成假編成計畫網站變更作業	是	
7	6/30	前累計完成辦理計畫說明會 4 場次以上	是	
8	6/30	前完成計畫網站計畫成果更新	是	

9	7/10	前完成填寫第 2 季執行進度報告及委辦計畫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暨資安檢核表	是	
10	7/10	前完成個案輔導申請案件評選作業，核定 680 案以上個案計畫補助	是	
11	7/31	前累計完成辦理計畫簽約管考說明會 2 場次以上	是	
12	7/31	前完成辦理計畫期中檢討報告暨簡報	是	
13	8/31	前累計完成辦理輔導計畫期中查核 200 案以上及實地查核 20 案以上，期末查核 60 案以上	是	
14	8/31	前累計完成個案輔導計畫結案 60 案以上	是	
15	9/30	前累計完成辦理期末查核作業 200 案以上	是	
16	9/30	前完成確認個案輔導優良案例編撰主題及設計編排	是	
17	9/30	前完成計畫網站及管理系統資料更新	是	
18	10/10	前完成填寫第 3 季執行進度報告及委辦計畫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暨資安檢核表	是	
19	10/31	前完成挑選個案輔導優良案例名單	是	
20	10/31	前累計完成個案輔導計畫結案 200 案以上	是	
21	11/30	前累計完成辦理輔導計畫期中查核 680 案以上，累計完成辦理實地查核 68 案以上	是	
22	12/26	前完成辦理期末查核作業 680 案以上	是	
23	12/26	前累計完成辦理計畫說明會 8 場次以上	是	

24	12/26	前完成編撰個案輔導優良 案例輯 1 式 150 份以上	是	
25	12/26	前完成計畫網站及管理系 統之更新與維護	是	
26	12/26	前完成計畫執行成果報告 暨簡報[含資訊系統(含網 站)管理暨資安檢核表]	是	
27	12/26	前累計完成個案輔導計畫 結案 680 案以上	是	
28	12/31	前完成假編成計畫網站正 式上線	是	

## 五、經費運用情形

單位：千元

項 目		簽約數	結報數	繳庫數	保留數	備註
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辦費	141,650	128,082.258	965.742	0	
	<input type="checkbox"/> 補助款	刪減後 129,048				
	<input type="checkbox"/> 代管補助款					
廠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籌款	26,340	32,402.241	76.286	0	業者自籌款收入為 31,870.651 千元，實支數為 32,402.241 千元，因部分個案計畫透支，所以實支數大於收入，部分個案計畫收入節餘繳回款項為 76.286 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補助計畫自籌款	刪減後 24,965				

## 六、檢討與建議

### (一)評析調整輔導標的內容

本計畫自今年度起已排除輔導效益較低之網頁設計及網站建置提案申請，為更有效運用政府輔導資源，未來將適時邀請專家學者針對提案範疇進行檢視，增加符合業者需求或減少成效不彰之輔導範疇，以提升本計畫輔導效益。

### (二)放寬輔導單位申請資格

有鑑於本計畫公告受理情形廠商反應熱烈，為滿足廣大中小企業之需求，輔導單位由原侷限於「經濟部技術處特殊具時效性法人科專計畫指定之技術財團法人」及「工業局技術服務能量登錄合格機構」兩種資格限制，建議擴及未登錄之其他產業技術法人、學界及技術服務業者，以滿足廣大中小企業技術升級轉型需求。